

## 六、教育部關於印發九年義務教育階段學校音樂、美術教學器材 配備目錄的通知

教體藝[2002]17 號

各省、自治區、直轄市教育廳（教委），新疆生產建設兵團教委：

為貫徹落實《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進素質教育的決定》和教育部頒布的《基礎教育課程改革綱要（試行）》，根據 2001 年中小學音樂、美術課教學大綱（試用修訂版），我部對 1989 年頒布的中小學音樂、美術課教學器材配備目錄進行了修訂。現將修訂后的教學器材目錄印發給你們，請結合本地實際，認真貫徹實施，切實做好學校音樂、美術器材配備工作，以提高藝術課教學質量。

教育部

二〇〇二年十二月十七日

附件：

1. [九年義務教育全日制小學音樂教學器材配備目錄.doc](#)
2. [九年義務教育全日制初級中學音樂教學器材配備目錄.doc](#)
3. [九年義務教育全日制小學美術教學器材配備目錄.doc](#)
4. [九年義務教育全日制初級中學美術教學器材配備目錄.doc](#)